**時間銀行多元培力推動計畫**

**108.07.17**

1. 計畫緣起

 時間銀行(Time Bank)的概念最早源自於日本水島照子1973年在大阪推動，當時稱之為勞力銀行。隨後1980年代美國Edgar S. Cahn 教授延伸此概念，提出「時間銀行」名稱及內涵，以儲存服務者服務時數，於本人或其指定人需要時提供提領服務，達成個人生命週期或世代間的互助。Cahn 教授認為時間銀行有五個重要的核心理念，包含每個人都是寶貴的社會資產、重新定義工作的價值、施與受同等重要、社區互助互信及尊重。

 透過時間銀行，服務者經由支付時間成本或是貢獻專業知能，取得經濟、社會及心理等有形或無形回饋。受服務者透過社會交換關係要素（如關懷、信任、合作等），滿足個人生活所需的協助，產生向上的動力，從而自我增能，增進社會資本。例如鼓勵社區身障者以電話關懷社區老人，對身障者來說，本來是受服務者卻能因為時間銀行而付出服務，而重新感受到自己是有能力的，有生活的動力。換言之，時間銀行鼓勵人們從協助鄰居、幫助身邊的人做起，進而重建社區互信、互助網絡。

 基此，時間銀行是一種以時間為體，互助為本的運作模式，鼓勵雙向互助的機制，透過服務的給予與接受(give and take)，讓服務者從中獲得社會認同及接納，進而促成助人的循環，進一步重建及強化社區及社會的互惠網絡。

在國外，時間銀行制度已行之有年，例如美國的Timebanks USA、英國的Timebanking UK、日本的時間預託制度等，其共同特點為均由民間組織發起，並以社區組織為服務範疇，奠基於社區居民的互助與互信，強化社區居民的交流，以促成服務的循環。而近來備受矚目的瑞士時間銀行制度，則是由政府（官方）推動，以年滿60歲以上者為參與對象，對聖加侖市內高齡者提供以居家生活起居所需的服務，目標是延長長者能獨立於社區內居家生活。

在國內，則有縣市政府與民間團體投入時間銀行的規劃或推動，例如：新北市政府佈老時間銀行、弘道老人基金會志工互助連線等，其共同點多為回應高齡社會老人的照顧需求，惟各單位所執行時間銀行的參與對象、服務對象及服務項目、提領項目均有所不同。

 隨著社會變遷及家庭結構改變，人際關係逐漸淡化，社會信任也日趨消失，社區居民間的關懷互助也日趨薄弱，期望透過時間銀行機制的導入，以社區互信、互助為基礎，由社區自行盤點所需服務及資源並發揮創意，發展與社區居民日常生活所需服務項目，串連社區居民和資源，形成綿密的服務網絡，以滿足社區居民各項需求，讓服務更具近便及多元性，方能提升個人自我價值、厚植社會資本、強化社區解決問題能力和提升社區生活品質。考量國內近年來已推動不同類型之時間銀行方案，為引導民間自發及永續發展，本部規劃以補助方式，結合在地資源，採多元培力推動模式，以促使本土的、在地的社區時間銀行得以蓬勃發展，特訂定本計畫。

1. 計畫目標
	1. 彰顯每個人的專長，尊重每個人的價值，以儲存及提領服務者的服務時數，促成人與人間的互助及互惠，產生充權功能，進而促進社區融合及社會參與，活絡社會網絡。
	2. 透過補助地方政府或民間單位結合資源，發展因地制宜多元的服務交換模式，藉以瞭解多元時間銀行模式於國內推動之可行性，作為日後永續推展之基礎。
	3. 透過不同模式之時間銀行方案，發展補充支持性之多元服務，回應社區各項問題之服務需求。
2. 現行相關政策及方案之檢討

 經蒐整國內外推動時間銀行模式，美國、英國、日本及香港等，多以小範圍社區為推動基礎，透過居民信任建立交換關係，由熟悉社區居民的關鍵人員擔任媒合者發掘社區民眾專長及能力，鼓勵他們成為服務者，開啟互助循環。瑞士取其時數儲存及交換概念，以單一城市為推動基礎，由市政府成立基金會並連結社會服務組織，派遣經面試通過之60歲以上退休人士服務80歲以上年長者，以長者陪伴、外出、家務協助、休閒等居家生活及社會性活動為主，目的在延長長者於社區自主生活，同時減輕政府正式照顧體系及財政支出之壓力。

又，國內自100年起亦有民間組織及地方政府陸續運用時間銀行理念推動因地制宜的時間銀行方案，如新北市政府佈老時間銀行、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志工互助連線、國立中正大學社區「照護換工」方案等，近2年有臺中市政府時間銀行試辦計畫、嘉義市政府志工人力銀行、全民造福時間銀行聯盟規劃推動全民造福時間銀行、優時間照護基金會(籌備)規劃推動社區時間銀行等。上開方案目標均涵蓋鼓勵志工或會員間互助、回應高齡社會的照顧需求等等，參與及服務對象、服務及提領項目雖各有不同，惟仍多以關懷、照顧、陪伴及日常生活所需之服務為主。

鑑於國外推動時間銀行多由下而上，由民間組織自發主導，並於一限定範圍內交換。依國內外推動經驗，初期政府角色多以補助經費推展，以有效引導民間自發及永續推動；另檢視國內外推動情形，民眾願意儲存服務時數多於提領服務，爰推動初期有必要透過試辦計畫，推廣時間銀行理念，鼓勵雙向互助機制，進而重建強化社區及社會之互助網絡。

1. 實施內容及分工
	1. 主要工作項目
2. 公開徵求時間銀行方案

 考量國內已有公私部門推動不同類型之時間銀行方案，故擬採多元培力推動模式，透過公開徵求及補助各時間銀行方案，瞭解各方案辦理成效等，做為國內時間銀行推動模式之參考，方案內容重點如下：

1. 補助對象：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大專院校、立案社會團體、財團法人、加入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團隊之立案團體。
2. 方案內容：申請單位應提具時間銀行方案，內容可依實際執行情形自行規劃，惟至少應包含下列項目：
3. 緣起（背景）：說明辦理本項方案之背景及原因。
4. 方案目標：說明辦理本項方案欲達成之目標。
5. 方案期程：說明本方案辦理期程。
6. 參加對象資格：組成機制可採會員制，申請加入或以現有組織成員為主；或由申請補助單位另行訂定。
7. 服務及提領項目：
8. 服務項目：提供社區居民日常生活所需協助之服務，項目如下：
9. 社會活動：如陪伴聊天、陪伴參與休閒娛樂活動等。
10. 藝文服務：如畫圖、攝影、樂器、手工藝教授等。
11. 電腦服務：如軟體設計、電腦維修等。
12. 教育服務：如語文協助、說故事等。
13. 家務協助：如環境清潔、園藝整理、寵物照顧等。
14. 交通協助：如接送參與社會活動等。
15. 簡易修繕：如油漆粉刷、水電修理等。
16. 文書處理：如信件處理、填寫表格、電腦文書操作等。
17. 其他。
18. 提領項目：如服務項目，或另行訂定。
19. 服務對象及來源：成員本人、成員指定對象（父母、配偶、子女、三親等親屬及其他指定對象）、社區居民等，或另行訂定。
20. 提存原則及管理
21. 服務時數儲存機制：時時等值或時時不等值，可儲存使用或進行捐贈，由申請單位整體規劃說明。
22. 服務時數提領機制：保證提領或非保證提領。時數可累積，終身有效，或可訂定時數有效期限、累積上限等等。
23. 相關配套措施：如會員管理、權益保障、教育訓練、服務爭議處理機制、系統建置等。
24. 進度控管（含甘特圖）。
25. 預期效益：如服務交換量能、服務成效或其他可呈現方案效益之指標。
26. 經費來源：經費概算表及來源。
27. 補助原則：
28. 本方案採競爭型補助方式，補助3-5案、每案每年最高補助150萬元為原則。
29. 大專院校及全國性團體由本部受理申請，地方性申請案件由各縣市初審擇優提報。每1縣市以補助1案為原則
30. 申請超過5案者，由本部參酌區域分配、服務類型、提領模式等擇定5案辦理之。
31. 補助項目及基準：
32. 優先補助講座鐘點費、宣導費、印刷費、場地及佈置費、臨時酬勞費、專家學者出席費、交通費、膳費、雜支、專案計畫管理費、電腦及週邊設備等項目。
33. 其他依計畫需求編列之項目（人事費不納入補助項目）。
34. 相關編列基準應依本部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35. 應配合辦理事項：
36. 依循本部建立之資訊系統標準化規格進行資料格式建置。
37. 提供計畫執行資料及各項統計數據予本部。
38. 視需要配合參加本部辦理各項會議、活動及成果發表等。
39. 建置資訊系統標準化格式

 盤點目前國內時間銀行資訊系統應用及需求情形，並加以分析整理，另邀集專家學者進行研討。規劃時間銀行資訊系統資料庫建置標準化格式及未來有效營運模式，提供資訊系統建置依循，以利後續資料蒐整及進行效益評估，亦作為評估建置全國性時間銀行系統必要性的依據。

1. 宣導時間銀行理念

 透過多元傳播方式，運用數位影片、紀錄片、新媒體(例如:LINE、IG等)、報章雜誌，宣導推廣時間銀行理念和精神，讓國人了解時間銀行的內涵，提升參與意願。

1. 時間銀行成效評估研究

 於試辦期間，進行成效評估研究，研擬問卷、進行前後測、訂定效益評估成果指標等，另辦理成果分享會，以作為日後推動及成效評估之依據。

* 1. 執行方法及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工作項目 | 執行方法 | 主辦機關 | 協辦機關 |
| 1 | 公開徵求時間銀行方案 | 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民間單位或大專院校推動時間銀行方案。 | 衛生福利部 | 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大專院校、全國性社會團體、財團法人、加入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團隊之立案團體。 |
| 2 | 建置資訊系統標準化格式 | 1. 補助團體辦理時間銀行資訊系統標準化規格研究案。
2. 受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民間單位或大專院校須依循時間銀行資訊系統標準化規格建置系統。
 | 衛生福利部 |  |
| 3 | 宣導推廣 | 1. 第1年辦理時間銀行方案(理念宣導篇)數位影片、於新媒體通路(如LINE、IG)發布圖文廣告，增加媒體露出。
2. 第2年後蒐整推動過程的感人事蹟及服務故事，製作時間銀行宣導影片、撰寫專文發表成效等。
 | 衛生福利部 | 時間銀行試辦計畫受補助單位 |
| 4 | 成效評估研究 | 1.補助辦理時間銀行成效評估研究。2.成立專家諮詢小組研提成效評估指標。3.每年辦理成果分享會。 | 衛生福利部 | 時間銀行試辦計畫受補助單位 |

1. 期程與資源需求

 一、計畫期程：預定自108年計畫核定日起至110年。辦理時間及進度規劃如下：

時間銀行試辦計畫 甘特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子項 | 工作項目 | 108年4-6月 | 108年7-9月 | 108年10-12月 | 109年1-3月 | 109年4-6月 | 109年7-9月 | 109年10-12月 | 110年1-3月 | 110年4-6月 | 110年7-9月 | 110年10-12月 |
| 1 |  | **補助單位推動時間銀行試辦計畫(含推動機制、宣導、成果分享、成效評估等)** |  | ＊（預計9月開始受理）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建立時間銀行資訊系統標準化規格** |  |  |  |  |  |  |  |  |  |  |  |
|  | 2.1 | 補助辦理資訊系統標準化規格研究案 | ＊ | ＊ | ＊（預計11月前完成） |  |  |  |  |  |  |  |  |
|  | 2.2 | 受補助單位依標準化規格建置資訊系統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時間銀行試辦計畫宣導推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時間銀行試辦計畫成效評估研究** |  |  |  |  |  |  |  |  |  |  |  |
|  | 4.1 | 補助辦理成效評估研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2 | 成立專家諮詢小組研提成效評估指標 |  | ＊ |  | ＊ |  |  |  |  |  |  |  |
|  | 4.3 | 辦理成果發表會 |  |  |  |  |  |  | ＊ |  |  |  | ＊ |

 二、經費需求及來源

1. 本計畫經費計新臺幣2,991萬5,000元整。
2. 經費來源

 本計畫所需經費108年度由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嶄新「企」力、幸福「耆」蹟-高齡暨企業志工推動計畫支應，109-110年經費賡續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

1. 預期效果及影響
	1. 透過服務交換互惠、建構互助的「資源服務網絡」，提升在地居民幸福感及生活品質。
	2. 發展補充支持性的多元服務，回應社區各項問題之服務需求。
	3. 補助3-5單位持續推動2年，後續規劃建置國內在地化之時間銀行多元推動模式，提供相關單位推動之依循。

柒、計畫奉核定後實施，視執行情形檢討修正。